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1-016

##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1年5月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11年5月14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同时进行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其中王仁华先生、唐斌先生、王能光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刘庆峰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的工作已经完成，发行数量10,953,751股，每股面值一元。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验证，认购该股份的资金均已到位。据此，决定办理增加注册资本变更事项，公司注册资本将由241,123,500元增加至252,077,251元。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已经完成，决定对《公司章程》第六条、第十九条进行如下修改：

第六条原文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112.35万元”

现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207.7251万元”

第十九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24112.35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4112.35 万股，其他种类股零股”。

现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25207.7251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5207.7251 万股，其他种类股零股”。

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实际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因此，此次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章程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及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1 年 4 月 15 日证监许可[2011] 547 号《关于核准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6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10,953,751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445,269,978.15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422,889,729.19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会验字[2011] 4113 号验资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黄山路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帐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具体事宜。公司、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将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三、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安徽讯飞智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6713 万元投资建设“海量信息智能分析与处理系统产业化项目”的议案》。

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的《201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二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中“海量信息智能分析与处理系统产业化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讯飞智元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具体实施。

董事会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713 万元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讯飞智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讯飞智元”），投资建设“海量信息智能分析与处理系统产业化项目”。

增资后讯飞智元注册资本将由现在的 5000 万增加到 11713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份。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此次投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七日